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18-42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控赛格”）于2018年11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对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231号），公司对《关注函》中所述问题进行了核实，并回复公告如下：

一、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9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的规定，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回复：根据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9号——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格式》的规定，公司再次进行了自查，相关情况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买卖股票的行为。

综上，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

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向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等书面函询，说明实际控制人等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回复：根据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1月21日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及实际控制人黄俞先生发出了请求核查的函件。

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融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黄俞先生书面回函确认：

1、截至目前，不存在计划对华控赛格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等对华控赛格股票价格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在“华控赛格”股票价格异动期间无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根据本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

回复：除日常接听投资者电话外，公司近期没有接待机构和个人投资者调研的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接听投资者电话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提供资料
2018年10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	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8年10月24日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	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8年11月5日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委托理财及经营情况	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8年11月15日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情况	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8年11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状况及股票异常波动的原因	未提供任何资料
2018年11月19日	电话沟通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状况及股票异常波动的原因	未提供任何资料

四、核查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是否存在买卖你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回复：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通过电话、邮件、短信、微信或现场等形式分别给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传达了协助核查通知，上述人员均已回复。根据回复结果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华控赛格”股票的行为，不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

五、是否存在其他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事项。

回复：经公司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函确认，公司没有发现其他可能导致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事项。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